

安徽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皖医保秘〔2025〕29号

关于落实国家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 (第六批)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省属公立医疗机构：

为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价格管理，根据国家医保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六批)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5〕138号)要求，现就规范治理连续动态血糖监测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连续动态血糖监测”“结核菌及利福平耐药基因的快速分子鉴定”“结核/非结核分枝杆菌核酸检测”项目价格，修订“连续动态血糖监测”计价单位，医保支付政策维持不变。

新增“结核分枝杆菌耐药基因检测”项目，并按规范治理要求确定价格，暂不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所标注价格为省属三级公立医院最高政府指导价，具体见附件。

二、各省属公立医疗机构要加强内部管理，健全价格信息公开制度、住院费用清单制度和价格投诉处理制度，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通过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方式向患者公示医疗服务价格，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各市医保部门要及时联动实施价格规范治理，同一地区不同等级医疗机构之间价格应保持相对协同。要密切关注治理调整后项目的服务量和总费用变化情况，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防止以设备耗材迭代更新为由变相涨价。

四、本通知自 2025 年 10 月 13 日起执行。原政策文件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为准。如国家或省出台新政策，以新政策为准。

附件：第六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表



附件

第六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统计分类
1	310205009	连续动态血糖监测	指持续监测不少于 72 小时。每 24 小时测定不少于 288 个血糖值。含一次性探头。		次	600		2	B
2	CLBX5000	结核菌及利福平耐药基因的快速分子鉴定	样本类型：痰液、灌洗液、体液和结核分枝杆菌阳性培养物等标本。含样本采集、签收、处理，质控品和阴阳性对照全自动一体化完成，2 小时内判断并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项	300		3	B
3	CLBB8000	结核/非结核分枝杆菌核酸检测	样本类型：各种标本。样品制备，实时荧光 PCR 扩增，计算机软件自动报告检测结果，审核检验结果，发出报告，检测后标本留验及无害化处理。		次	100		3	B
4	CLFB8000	结核分枝杆菌耐药基因检测	样本类型：各种标本。样本采集、签收、处理（据标本类型不同进行相应的前处理），提取模板 DNA，与质控品、阴阳性对照和内参同时扩增，分析扩增产物或杂交或测序等，进行基因分析，判断并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次	130		3	B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徽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18 日印发
